

臺北市立大安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113 學年度 第 2 學期

綜合高中 變更就讀學程申請表

注意事項 1：表格各項內容請詳實填寫完整。

2：原就讀建築技術學程轉出成功同學，請務必將先前所核發的繪圖文具歸還至建築科，否則取消申請資格。

3：學程轉換以一次為限。

學 號		原 就 讀 學 程	年 班	學 程
姓 名		擬 轉 入 學 程	學 程	
申 請 轉 學 程 理 由：(學生自述) 填表日期：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				
家長簽章	(父)_____ 聯絡電話：_____ (母)_____ 聯絡電話：_____			
導 師		輔導室		
原就讀學程科主任		擬轉入學程科主任		
學術學程主任		註冊組		
教務主任		校長		
申請結果(由教務處填寫)				